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德皓核字[2025]00000558 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皓核字[2025]00000558 号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江股份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2 日签发了德皓审字[2025]0000051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的规定，就振江股份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振江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

振江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振江股份公司实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振江股份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斌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晔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4年初期占 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 资金的利息	2024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 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4年初期往 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 资金的利息	2024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 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 子公司及其 附属企业	尚和（上海）海洋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800.00	157.16	3,750.00	7,207.16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连云港振江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579.28	34,742.77		44,313.99	8.06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荣太（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3.66	99.02		88.45	144.23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荣太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136.00	6,864.00		13,000.0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振江新能源（通榆）风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00			300.0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昆明振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50.00				1,950.0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江苏振江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65.90			365.9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江苏振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73.03	810.00	96.56		1,479.59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江阴振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068.12	18,900.00	296.48	23,700.00	2,564.6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江苏振江鼎晖锂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19.81	2,890.00	34.31	4,050.53	93.59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JZNEE RENEWABLE ENERGY TECHNOLOGY INC.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167.17		884.78	2,471.67	14,580.28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南昌振江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00.00	40.25	500.00	1,140.25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 及其附属企 业										
总计	—	—	—	42,827.07	77,371.69	1,509.54	91,874.64	29,833.66	—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德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开展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415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德恒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杨雄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罗园南路首汇广场10号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4日

证书序号：0020297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3、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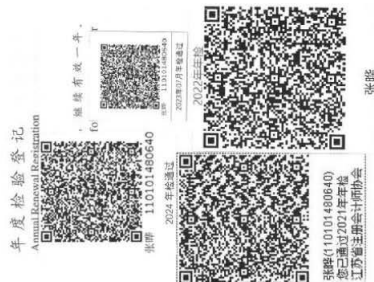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4年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峰
Full name: 张峰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4-03-24
Date of birth: 1994-03-24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28219940324620X
Identity card No.: 32028219940324620X



证书编号: 110101480440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440
授权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0年01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01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